

证券代码：002867

证券简称：周大生

公告编号：2025-048

周大生珠宝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周大生珠宝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通知于 2025 年 10 月 24 日以通讯及电子邮件等形式送达全体董事，会议于 2025 年 10 月 27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 11 人，实际出席董事 11 人。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周宗文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均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董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 2025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2025 年第三季度报告》同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2、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对外担保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董事会认为：公司根据实际业务发展需要，为深圳市意尚珠宝首饰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意尚珠宝”）在浙商银行深圳分行（以下简称“浙商银行”）的黄金租赁融资提供最高额不超过人民币 1.1 亿元的连带责任保证，旨在推动主营业务发展、确保供应链资源的稳定性，有助于巩固与核心供应商的战略合作关系，整合优质供应链资源，提升公司总部展厅自主研发产品的供货效率。公司通过业务流程监控、库存监控、反担保措施等风险防范措施，能够有效防范和控制风险，不会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因此董事会同意公司为意尚珠宝在浙商银行的黄金租赁融资提供担保。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8 号——上市公司资金往来、对外担保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等有关规定，公司本次对意尚珠宝提供担保事宜在董事会的审议权限之内，不需经过公司股东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批准。

《对外担保公告》（公告编号：2025-050）同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三、备查文件

1. 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签字文件。
2. 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七次会议签字文件。

周大生珠宝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10 月 29 日